

#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益资市监发〔2023〕15号

##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业务股室：

现将《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遵照执行。

### 一、严格执行计划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业务股室要严格按照抽查计划实施检查，避免多头布置、多头执法、重复检查，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原则上所有日常涉企行政检查都应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的方

式进行；除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等发现的违法违规个案线索外，不得擅自开展计划外事项的检查。因特殊情况确需开展有关专项检查的，应经区局主要负责人批准交信用监管股备案后实施。

## 二、规范实施过程

原则上所有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以下简称“省级平台”）统一实施，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南）对外公示抽查结果。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业务股室应进一步完善省级平台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信息，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确保双随机抽查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全过程留痕。

## 三、落实抽查责任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业务股室应切实履行对应抽查事项牵头组织、督促指导责任，规范文书档案管理，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完成省、市、区局双随机监管专项抽查。

区局工作计划根据省、市局工作计划调整进行实时调整。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21日



## 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责任机构
43090220231001	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902202303111001	2022年度年报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不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区市场监管部门2022年12月31日前登记的已报送公示2022年度年报的市场主体	企业1%，抽查名单由省局统一抽取派发；其他市场主体抽取比例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7月至12月	信用广告网络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2	大型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区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大型企业	省级10%；其他各级抽取比例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全年	信用广告网络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3	广告活动行为检查	定向	广播、电视、报刊、期刊等媒体的广告行为检查	全区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期刊出版等单位	5-10%	2023年12月31日前	信用广告网络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4	广告活动行为检查	定向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的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广告发布等广告行为检查	全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名称中含有“广告”或“传媒”的企业（单位）	5-10%	2023年12月31日前	信用广告网络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5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全区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进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的食品销售经营者	5%	2月至11月	食品流通和餐饮安全监管股

4309022020231001	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902202303111006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不定向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全区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单位食堂	5%	2月至11月	食品流通和餐饮安全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7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不定向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全区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	10%	2月至11月	食品流通和餐饮安全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8	特殊食品及食盐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特殊食品及食盐销售监督检查	全区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进行预包装食品备案的特殊食品及食盐销售者	5%	2月至11月	食品流通和餐饮安全监管股
		430902202303111009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落实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的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重点单位100%，其他单位5%	2月至12月	特种设备股
		430902202303111010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	宣传出版、文化教育、市场交易等领域有关单位或组织	抽查市场交易领域有关单位或组织，抽查比例不低于3%	3月至12月	标准和计量股
		430902202303111011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检查	定向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净含量标注及企业计量管理情况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和经销企业	省局组织，省、市、县三级共同实施，全省计划抽查不少于300家	3月至12月	标准和计量股

4309022020231001	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902202303111012	能效、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能效、水效标识标注及备案情况	能效、水效产品生产、销售企业	抽查能效、水效产品销售企业，比例不低于3%	3月至12月	标准和计量股
		430902202303111013	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	不定向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检查	2022年全国认证机构在资阳区颁发认证证书的获证组织	国家总局随机抽取200家获证组织，由省局统一组织实施；由省局牵头，联合市州、县区局共同开展	5月至12月	产品质量和认证认可股
		430902202303111014	认证活动中事中见证监督检查	不定向	1. 自愿性认证活动的合规性、有效性事中见证检查 2.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合规性、一致性事中见证检查	全国认证机构在资阳区开展的认证活动	预计2023年全国认证机构在湖南省开展认证活动30000家次，按照0.19%的比例抽取58家次，由省局统一组织实施；由省局牵头，联合市州、县区局共	3月至12月	产品质量和认证认可股
		430902202303111015	专利代理师执业监督检查	不定向	执业行为检查	全区2022年12月31前登记的执业专利代理师	10%。省局统一抽取派发至各级市场监管或知识产权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股
		430902202303111016	商标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不定向	执业行为检查	全区2022年12月31前登记的商标代理机构（律师事务所）	5%。省局统一抽取派发至各级市场监管或知识产权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股
		430902202303111017	专利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不定向	1. 执业行为检查 2.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信用处实施省局登记企业的抽查，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全区2022年12月31前登记的专利代理机构	30%。省局统一抽取，其中30%由省局本级检查，70%派发至市州市场监管或知识产权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股

4309022 0231001	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902202 303111018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邮政、通信、有线电视等经营者消费者权益保护义务履行情况的监督	不定向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监督抽查”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邮政、通信、有线电视经营者	5%	10月底前	消费者权益保护股
4309022 0233001	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902202 303113001	学校食品安全监管	定向	学校校园及周边地区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学校食堂、供餐单位和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者	15%	4-12月	食品流通股、餐饮服务股、计财股、行政审批改革股